

证券代码：832567

证券简称：伟志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伟志股份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志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将位于晋江市梅岭街道梅岭组团石鼓路片区中威·中心城 2 幢 2803，建筑面积：123.89 m<sup>2</sup>的商品房进行出售。出售价格最终以市场成交价为准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出售资产的公告》。(公告编号：2024-034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伟志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伟志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1 日